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106042

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11號2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殯葬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儀二字第111300257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本處火化場門禁措施公告、火化場門禁管制圖及火化場撿骨作業流程各1份

地址：106218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
3段330號

承辦人：江建翰

電話：02-87329686#29757

傳真：02-87329790

電子信箱：fbm_a10243@mail.
taipei.gov.tw

主旨：檢送本處「火化場門禁措施」公告1份，請查照
說明：

- 一、修正107年2月7日北市殯儀二字第10760008991號公告，除原先公告火化撿骨作業流程及相關門禁措施外，新增爐前室棺木推入機使用規定及爐前室門禁管制措施。
- 二、火化場棺木推入機非本處工作人員不得操作；相關治喪民眾或代辦業者僅得於棺木進爐時停留爐前室，棺木進爐後，即應退離爐前室；其餘時間一律禁止進入，違者依臺北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予以裁罰。
- 三、上開規定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台北市殯葬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殯葬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葬儀商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

處長 陳冠伶

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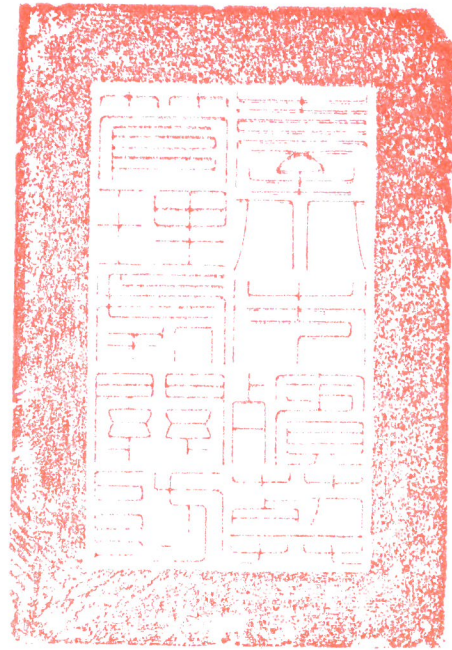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儀二字第11130025751號

附件：火化場門禁管制圖、火化撿骨作業流程各1份



主旨：公告修正「本處火化場門禁措施」。

依據：臺北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8條第2項、第24條及臺北市市立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辦法第4條、第6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為維護第二殯儀館火化場秩序及安全，請配合相關門禁措施。

二、相關門禁措施分述如下：

(一)火化場撿骨作業流程(詳附件)。

1、棺木於進爐後，火化情況將顯示於資訊看版(實際冷卻完畢可撿骨，詳現場待撿骨名條版)。

2、名條公佈於待撿骨名條版者，表示冷卻完畢即可撿骨。

3、待人員(家屬及業者等)集合完畢始得按撿骨鈕，將有專人服務撿骨相關業務，請勿進入火化場管制區。若人員未到齊前按鈴，本處為顧及骨灰安全及現場人員調度，將不予辦理撿骨業務。

(二)骨灰暫厝相關業務請待櫃檯人員開門後始得進入骨灰暫

厝區。

(三)火化場棺木推入機非本處工作人員不得操作；相關治喪民眾或代辦業者僅得於棺木進爐時停留爐前室，棺木進爐後，即應退離爐前室；其餘時間一律禁止進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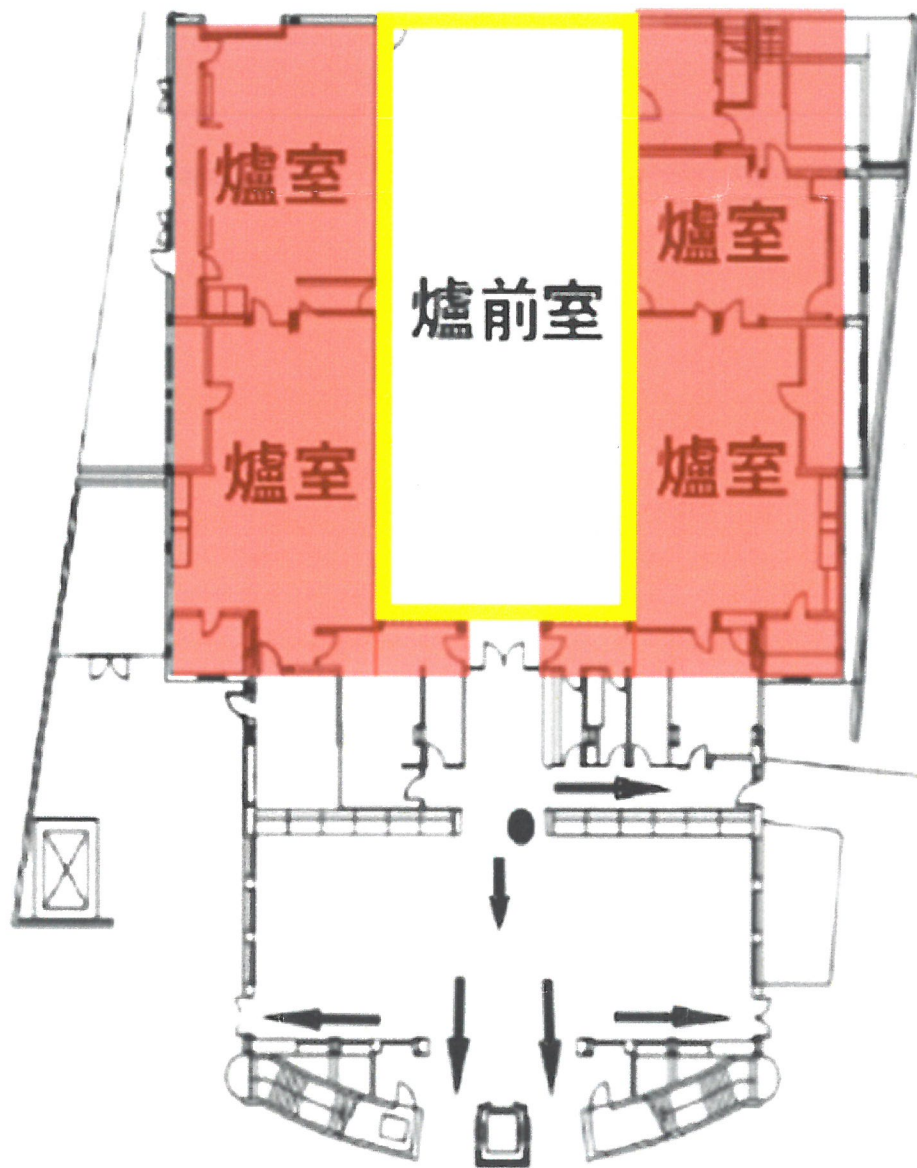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違反本規定者，將依據臺北市殯葬管理自治條例第8條及第24條規定裁罰之。

四、本公告自公告日起實施，原本處107年2月7日北市殯儀二字第10760008991號「火化場撿骨作業流程」公告於同日廢止。

處長 陳冠伶



火化場門禁管制圖



1. 紅色處為管制區，禁止進入。
2. 黃色框處為爐前室，棺木進爐時允許進入，棺木進爐後即應退離爐前室，其餘時間一律禁止進入。

火化場檢骨作業流程

1. 棺木於進爐後，火化情況將顯示於資訊看版(實際冷卻完畢可檢骨，

詳現場待檢骨名條版)，看版資訊如下：

火化中：

臺北殯葬管理處第二殯儀館 火化進度資訊表				
日期：107/01/				
火化中的亡者列表				
● ○○○ 第007爐 離火化完成時間 89分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05爐 離火化完成時間 86分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04爐 離火化完成時間 74分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06爐 離火化完成時間 58分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01爐 離火化完成時間 16分鐘！

冷卻中：

臺北殯葬管理處第二殯儀館 火化進度資訊表				
日期：107/01/				
冷卻中的亡者列表				
● ○○○ 第008爐 請洽詢代辦禮儀公司！ 自辦家屬請至檢骨室 等候！	● ○○○ 第010爐 離冷卻完成時間11分 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09爐 離冷卻完成時間1分 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14爐 離冷卻完成時間11分 鐘！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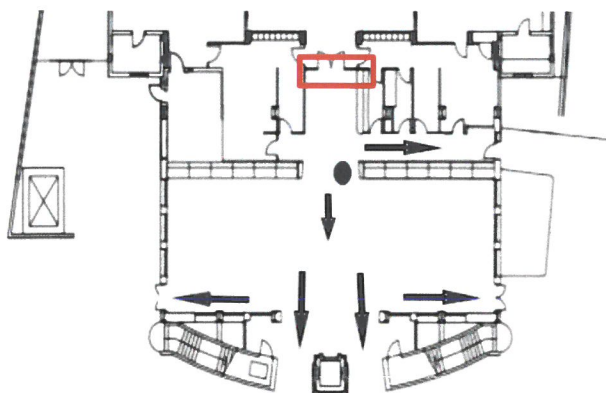
冷卻完畢：

臺北殯葬管理處第二殯儀館 火化進度資訊表			
日期：107/01/			
冷卻中的亡者列表			
● ○○○ 第008壙 請洽詢代辦禮儀公司！ 自辦家屬請至檢骨室等候！	● ○○○ 第010壙 離冷卻完成時間11分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09壙 離冷卻完成時間1分鐘！	● ○○○ 第014壙 離冷卻完成時間11分鐘！

2. 名條公佈於待檢骨名條版者，表示冷卻完畢即可檢骨。右側名條於右方檢骨室檢骨，左側同理。



待檢骨名條版位置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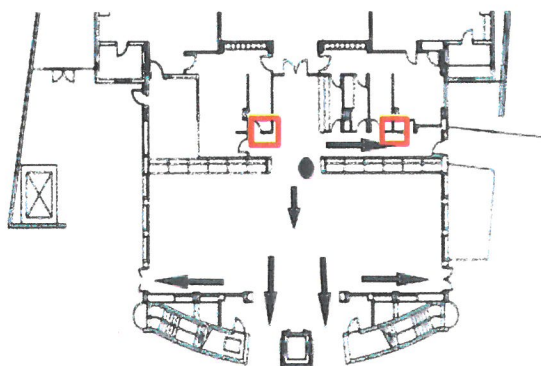


3. 待人員(家屬及業者等)集合完畢始得按檢骨鈕，將有專人服務檢骨相關業務，請勿進入火化場管制區。若人員未到齊前按鈴，本處為顧及骨灰安全及現場人員調度，將不予辦理檢骨業務，請配合辦理。





檢骨鈕位置：



管制區(紅框處)：

